

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

民事裁定书

(2021)鄂0116破3号之一

申请人：王伟，男，住湖北省 xxx。

申请人：广州航新电子有限公司，住所地广东省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光宝路 1 号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01618479498L。

法定代表人：张勇，该公司总经理。

被申请人：友和道通航空有限公司，住所地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机场路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2011667277632XH。

法定代表人：张煊楠，该公司董事长。

2021 年 7 月 27 日，本院根据王伟、广州航新电子有限公司的申请，裁定受理友和道通航空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友和道通公司”）破产清算一案。2022 年 3 月 14 日，友和道通公司管理人向本院申请对该公司进行重整。

本院查明：一、友和道通公司资产和债权初步审核情况。

截至 2022 年 3 月 11 日，208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了债权，申报债权总金额为 7099374465.91 元。已审查初步确认优先债权金额 2353732392.97 元，税款债权金额 1617452.2 元，普通债权金额 2215801885.54 元，劣后债权金额 34040484.78 元，暂缓确认的债权申报金额 2381079832.09 元。职工债权人人数 679 名，合计金额为 67918374.94 元，欠缴除职工个人账户外的社会保险费用合计 2135099.96 元。截止申请之日，破产费用和公益债务仍在累计中，包括但不限

于散置于各地的飞机、零部件等的停放、仓储费用，办公地点的租赁费用，飞机航材的保管费用等。

经管理人核查并经初步审计，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，友和道通货币资金余额为 840758 元，在建工程余额为 101778280.35 元，固定资产余额为 626578576.68 元，存货余额为 45313824.05 元，无形资产余额为 14641849.21 元，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5000001 元，应收账款余额为 86613964.93 元，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9466409.23 元，预付款项余额为 20097485.55 元。友和道通公司资产的清查账面金额为 1991699790.64 元。

二、友和道通公司经营状况恶化的原因及持续经营的能力。

管理人初步核实判断，友和道通公司经营状况恶化非因资质瑕疵、飞行安全、服务质量等原因导致，友和道通公司经营状况恶化系资金链断裂。

本院受理友和道通公司破产清算案件以来，该公司生产资料基本保持原状，可相对顺畅地恢复生产。友和道通公司以武汉、昆明为主基地，2019 年长期定期开通了 8 条定期国际航线，分别通达南亚、中东、欧洲等市场，航空货运产业前景良好。

三、友和道通公司重整的可能性。

友和道通公司进行破产重整符合法律规定，该公司具备恢复经营和持续盈利的可能性，具有重整价值和挽救可能，清算转重整的努力方向与武汉市的发展相契合。重整方案获得主要债权人通过的可能性较大。截至 2022 年 3 月 11 日，已有意向投资人与管理人联系并进行了初步沟通，表示愿意配合破产重整程序尽量参与投资。

四、友和道通公司债权人会议的相关表决情况。

2022年3月25日，友和道通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。会议表决通过了《关于提请法院将友和道通公司由破产清算转为重整的报告》。

本院认为，友和道通公司属于重整适格主体，具备重整原因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二条、第七条第二款、第七十一条之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自2022年4月20日起对友和道通航空有限公司进行重整。

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。

审 判 长	郑建华
审 判 员	刘建东
审 判 员	王国辉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

法 官 助 理	张思琦
书 记 员（兼）	张思琦